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和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积极响应深交所“质量回报双提升”专项行动，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3）。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报告的议案》，现将行动方案的2026年半年度实施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主业系为大宗商品供应链客户提供端到端的产销衔接、库存管理、物流配送、生产加工、价格管理、生产管理和咨询、数字化等全链条集成化和一站式服务，帮助客户降本增效，优化产业链整体资源配置。报告期内，面对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加剧等复杂外部环境，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稳步推进各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59.04亿元，利润总额5.2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52亿元。

1、经营业绩同比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稳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累计完成 1,259.04 亿元，同比增长 17.49%；利润总额 5.21 亿元，同比增长 9.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52 亿元，同比增长 21.86%。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实物量 7,671.06 万吨，同比增长 13.20%，其中动力煤 2,082.21 万吨，同比增长 60.17%；镍矿 248.52 万吨，同比增长 656.11%；农产品 129.70 万吨，同比增长 313.52%；橡胶 56.69 万吨，同比增长 16.16%；铜 11.26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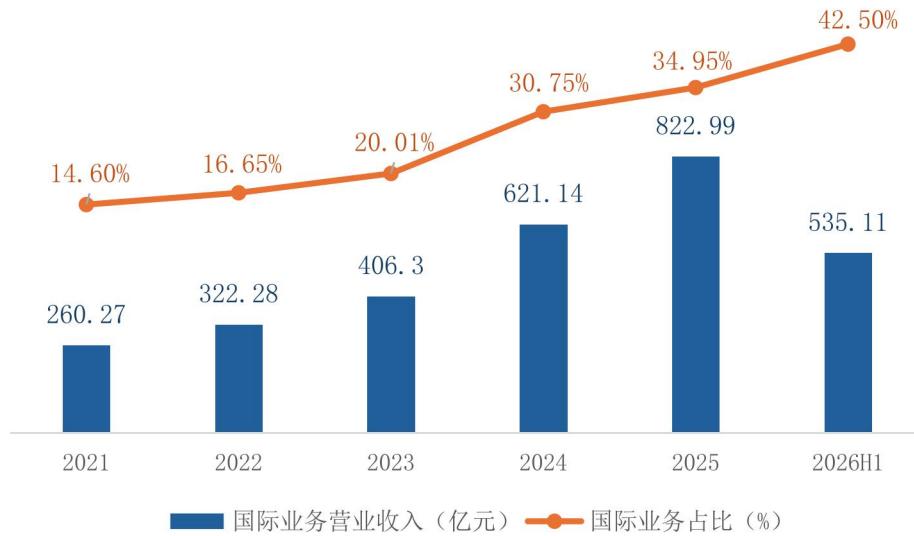
2、业务结构更趋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报告期内，能源化工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533.33 亿元，占比为 42.36%，相比 2025 年底提升 10.94 个百分点；黑色板块营业收入 468.52 亿元，占比为 37.21%，相比 2025 年底下降 14.60 个百分点；有色板块营业收入 121.84 亿元，占比 9.68%，相比 2025 年底占比提升 6.68 个百分点；农产品业务营业收入 51.63 亿元，占比 4.10%，相比 2025 年底占比提升 1.26 个百分点。

3、全球化取得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国际业务营收达 535.11 亿元，同比增长 47.52%，占营业总收入的 42.50%，相比 2025 年末增加 7.55 个百分点；公司国际业务实物量达 3,891.18 万吨，同比增长 48.58%。海外经营网络持续扩大，业务覆盖全球 89 个国家和地区，开通覆盖东南亚、中东、非洲等关键市场的国际物流航线，国际物流能力持续增强。

2021-2026H1国际业务营业收入规模及占比情况



4、贸工结合持续深化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贸工一体发展。中拓新材料工业产值 11.22 亿元，工序产量 52.49 万吨，同比增长 12.91%，二期项目成功实施并实现现有设备满产。邦拓球团厂工业产值 21.4 亿元，其中球团产量 234.3 万吨，同比增长 5.21%；成品球团销售量 236.48 万吨，同比增长 8.24%。

5、科技创新持续发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业创新、交易创新、数字创新上持续发力。产业创新方面，深化产学研合作，分层拓展优质产业生态伙伴；交易创新方面，进一步开发和完善了 ETA 系统，通过机器深度学习迭代打磨智能化交易程序，并强化情报信息系统；数字创新方面，重点推进主干道、CRM、PRM 等主要业务管理系统优化，进一步提升业务及管理效能，赋能业务开展，同时积极探索 AI 智能化应用，持续提升系统智能化水平。

6、风控能力持续强化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抓早抓小、抓大抓难”的风控理念，建立覆盖全流程的风险管控机制；精细化客商管理，推出“常规+

临时+合同”授信模式，实行白名单随报随批，并强化事业部风控主体责任；加强合规建设，构建多法域条款库，发布多项国别合规指引，提升海外合规经营水平；强化数智风控能力，完成风控、担保、CRM 等系统上线或重构，推动风控指标归口统计与数据赋能。

二、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致力于与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709,663,17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达 92,256,213.27 元，占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1.42%。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6 月 4 日，除权除息日为 6 月 5 日，现金红利已全部派发完毕。

三、公司治理与 ESG 实践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规开展内部控制，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公平，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切实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利，并确保投资者得到公平对待，公司治理管控水平持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编制并披露 2025 年度 ESG 报告，传递公司在 ESG 领域的绩效和成果，详细阐述了公司在环境、社会及治理等领域的 18 项实质性议题。根据最新“万得 ESG 评级”，公司评级从 A 级升至 AA 级，居同行前列。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如既往真诚、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持续健全投资者日常交流互动机制。报告期内共披露调研纪要 1 篇，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 15 条，回复率达 100%，有效加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交流，正面、专业、准确解答投资者疑问；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独立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代行财务总监职责）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 2026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在线就公司 2025 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海外业务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

未来，公司将积极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要求，持续深化公司发展战略，努力提升经营业绩，持续推动规范治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并通过提升股东回报和 ESG 治理体系，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